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地址：台北市復興北路420號10樓
傳真：(02)25000123
聯絡人及電話：蘇晟瑜(02)25000133轉223
電子郵件信箱：leos@cd.org.tw

受文者：詳如正本收文者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牙全岳字第001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114年7月9日北市衛食藥字第1143112834號函影本



請加入牙醫全聯會LINE@

主旨：函轉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有關「萬洲通醫療口罩(未滅菌)(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9439號)」外包裝標示未依規定刊載，敬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醫師配合回收。

說明：依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114年7月9日北市衛食藥字第1143112834號函辦理，隨函檢附影本乙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牙醫師公會

理事長 陳世岳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 醫事委員會 主委決行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
東南區

承辦人：傅品若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7077

傳真：(02)2720-5321

電子信箱：a7917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431128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113年6月2日衛授食字第1140711149號函公告影本1份。

主旨：有關萬洲通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製造販售之醫療器材

「萬洲通醫療口罩(未滅菌)(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9439號)」外包裝標示未依規定刊載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配合回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衛生局114年7月4日南市衛食藥字第1140131782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醫療器材(製造日期：2022.05.28)標示刊載項目「醫療器材許可證字號(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9439號)」，未依規定刊載，違反醫療器材管理法第33條第1項規定，爰依同法第58條規辦理回收事宜。
- 三、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倘有陳列販售旨揭醫療器材，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電 2025/07/09 文
定 16:00 章